**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上海市中医医院**

**2022年11月**

**第二册**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_Toc11326092)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资料表**](#_Toc11326093)

[**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_Toc11326095)

[**附件1：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_Toc11326096)

[**附件2：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格式）**](#_Toc11326097)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

1、上海市中医医院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在此欢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合格供应商参加谈判。

（1）项目名称：医用隔离衣

（2）技术要求：见本竞争性谈判通知书第四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2、有兴趣的合格潜在供应商请于2022年11月 28 日起至2022年12月 2日止（星期六、日和节假日除外）自行前往我院官网（<https://www.szy.sh.cn/>）通知栏下载。

3、报名截止时间：2022年12月 5日北京时间10:00

4、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地点及要求：

截止时间：2022年12月 5日北京时间10:00

地点：中国上海市静安区芷江中路274号上海市中医医院采购处

5、采购人信息

买方名称：上海市中医医院

买方地址：中国上海芷江中路274号

邮编：200032

电话：021-56639828-2237

传真：021-56639310

联系人：刘琳君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资料表**

下表有关货物采购的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竞争性谈判通知书资料表为准。

|  |  |
| --- | --- |
| **条款号** | **内　容** |
| **说明** | |
| 1.1 | 采购人名称：上海市中医医院 |
| 1.2 | 项目名称：医用隔离衣 |
| 1.3 | 资金性质：自筹资金 |
| 2.1 | 供应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名，不得参加。 |
| 2.2 | 潜在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日前提出。 |
|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 |
| 3.1 | 文件语言：中文 |
| ★4.1 | 供应商应提供下列文件，并按顺序装订成册，编制文件目录：  1.竞争性谈判文件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通知书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  2.开标一览表  （1）开标一览表应填写项目总价。  （2）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通知书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总价完全一致，否则将可能否决其投标。  3.投标分项报价表  4.货物说明一览表  5.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通知书》要求填写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6.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具体内容见规定。  7.其他资料（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8.投标当天需携带样品 |
| 5.1 |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通知书规定的格式和内容编制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对本竞争性谈判通知书第四章所提出各项要求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并填写在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中。 |
| 5.2 | 供应商应根据第四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所列产品及要求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超出竞争性谈判通知书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
| 7.1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7.2 | 资格标准：  （1）供应商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独立法人、其他组织，并具备相应的经营、业务范围；  （2）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供应商是专业生产本次所需产品的制造商，或由制造商指定一个代理商作为本次投标的唯一授权代理；  （5）供应商必须具有相应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6）投标产品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食品药品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开标之日在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
| ★7.3 | 供应商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  （1）供应商在注册地的相关注册法律文件。若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则必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相关证书）的复印件；  （2）如果供应商是投标货物制造厂家，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如果供应商是经营销售企业，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的生产或经营范围应当与国家相关许可保持一致。  （3）供应商应提供投标货物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开标之日在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投标货物的规格型号应当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中的规格型号保持一致。  （4）供应商应是专业生产本次所需产品的制造商或制造商唯一授权的参与本次投标的代理商，且应得到制造商针对本次投标项目的制造商授权书，授权书的有效期应至少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5）提供用户名单及相关发票复印件（有用户名称）；  （6）供应商需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见附件1）  （7）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格式见附件2）  （8）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上均需加盖供应商的公章。  对于上述要求中未涵盖，但属投标产品必须符合的强制性认证标准、国家关于安全、卫生、环保、质量、能耗等有关规定的，必须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9)投标当日需携带样品 |
| 8.1 | 投标有效期：90天 |
| 9.1 | 正本的份数：1份  副本的份数：2份  电子版的份数：1份（包含：1.全套投标文件正本（加盖公章）：PDF格式；2.技术偏离表：excel版本） |
| ★9.2 |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用姓或首字母签字（包括样本等所有资料），否则将被否决。 |
| **竞争性谈判评审** |  |
| 10.1 | 地点：上海市中医医院12号楼205室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芷江中路274号 |
| ★10.2 | 医院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不早于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对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否决。 |
| ★10.3 | 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未加注“★”号的一般技术参数的偏离超过5项（包括5项），其投标将被否决。 |
| 11.1 | 评审货币：人民币。 |
| 12．1 | 评审方法：所有谈判和最后报价结束后，由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 12.2 | 谈判小组：  （1）本项目评审工作由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  （2）谈判小组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响应情况、响应文件编制情况等，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审。 |
| **12.3** | 评审程序：  （1）响应文件初审。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首先，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审查、确定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其次，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谈判小组所确定的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以及谈判时间和谈判顺序安排，组织逐一与供应商进行谈判，未按要求参加的，视为放弃本项目谈判，并不再接受其最后报价。  （4）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事先做好时间安排和谈判准备，根据通知的安排，携带有关谈判资料准时参加谈判。  （5）谈判结束后，供应商应根据谈判中确定的内容和时间要求提交最终响应文件（包括最后报价）。  （6）所有谈判和最后报价结束后，由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7）最后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根据规定,采购人按照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 **12.4** | 评审细则：  （1）最后谈判报价：最终报价无缺漏项的，最终报价即最后谈判报价；最终报价有缺漏项的，按照其他供应商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其缺漏项价格，经过计算的缺漏项价格不超过其最终报价10%的，其最终报价也即最后谈判报价，缺漏项的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最终报价中，经过计算的缺漏项价格超过其最终报价10%的，其响应无效。  （2）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 **授予合同** |  |
| 12 | 中选供应商的确定：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最后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根据规定,采购人按照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  |  |

**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 |
| 1 | 货物名称 | 医用隔离衣 |
| 2 | 产品材质 | 产品采用非织造布为主要原料，经裁剪、缝纫或热合制成 |
| 3 | 尺寸规格 | 产品尺寸大于等于>=120cm\* 120cm |
| 4 | 功能用途 | 产品用于医疗机构门诊、病房、检验室等作隔离。 |
| 5 | 灭菌方式 | 无菌、非无菌 |

**附件1：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

上海市中医医院：

（供应商名称） 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附件2：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格式）**

上海市中医医院：

（供应商名称） 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在此郑重声明：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我公司自开展经营活动以来，未有过行贿犯罪记录。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